

## 上海海立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截至 2026 年 4 月 24 日，上海海立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已累计归还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23,700 万元。

#### 一、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

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，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，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。公司监事会、保荐机构已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30日披露的《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2025-021）。

根据上述决议，公司在规定期限内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3,7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，并对资金进行了合理安排和使用，未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。

发行名称	2020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
募集资金到账时间	2021年7月12日
临时补流募集资金金额（万元）	30,000
补流期限	2025-04-28至2026-04-27

## 二、归还募集资金的相关情况

2026年4月24日，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23,7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已通知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，使用期限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期限。

本次归还募集资金金额（万元）	23,700
尚未归还的募集资金金额（万元）	0
是否已归还完毕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归还完毕的具体时间（如已归还完毕）	2026年4月24日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海立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25日